证券代码：601877　　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2018-026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 年 5 月 28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877	正泰电器	2018/5/21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45.46%股份的股东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4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提请正泰电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以下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对《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实施累积投票，并将正泰电器七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所修改的内容并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 年 5 月 2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00 号 D 栋一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5 月 28 日

至 2018 年 5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
11	关于选举刘树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2.01	选举张智寰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选举郭嵋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3	选举陆　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事项参见2018年4月21日和2018年5月1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8、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10、11、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南存辉、朱信敏、吴炳池、林黎明、徐志武、陈国良、南尔、南金侠、南笑鸥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贵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刘树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12.01	选举张智寰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2	选举郭嵋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3	选举陆　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选举董事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3 名，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3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3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3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3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100	